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 正常申购业务的公告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广发集鑫债券

基金主代码 000473

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

《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正常申购起始日 2016年11月7日

恢复正常申购原因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
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集鑫债券A 广发集鑫债券C
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73 000474
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正常申购 是 是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我司决定恢复广发集鑫债券基金的正常申购业务，具体措施如下：从2016年11月7日起，广发集鑫债券基金取消原10万元申购限额，恢复正常的申购业务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95105828（免长途费），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.gffunds.com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11月7日